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3年次級債券(第四期)發行結果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

2023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岷先生、武瑞林先生、閔小雷先生、朱佳女士、楊棟先生及王華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浦偉光先生、賴觀榮先生、張崢先生及吳溪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40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26号”文注册。

根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3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3年次级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8月15日结束，本期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3信投C7，代码：115796）票面利率为2.75%，实际发行规模10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二（债券简称：23信投C8，代码：115797）票面利率为3.00%，实际发行规模25亿元。

经核查，发行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关联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参与23信投C7、23信投C8认购，最终获配金额分别为0.5亿元、1亿元；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参与23信投C7、23信投C8认购，最终获配金额分别为1亿元、2.5亿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参与23信投C7、23信投C8认购，

最终获配金额分别为0.2亿元、1.3亿元；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产品参与23信投C7认购，最终获配金额为1.3亿元；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参与23信投C8认购，最终获配金额为1.9亿元。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